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液晶显示器、机房空调、监视器。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液晶显示器、机房空调、监视器。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12) 交货、安装期：180 日历天（自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算至设备全部安装调试完毕，具备专项验收条件为止）。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4761400.00 元 _____

大写：_____ 肆佰柒拾陆万壹仟肆佰元整 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 _____

大写：_____ / 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 (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 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 (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_____ (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 本项目按实结算。合同签订后, 乙方向甲方出具合同金额 40% 的预付款担保后七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40% 的预付款, 乙方将本项目涉及到的所有货物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70%, 所有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并通过验收后支付至结算金额的 100%, 其中涉及预付款的: 预付款为合同金额的 40%, 乙方向甲方出具合同金额 40% 的预付款担保后七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40% 的预付款。

注: 1、具体支付时间以财政拨款时间为准。2、用水、电由施工总承包单位提供临时水、电接入点, 所发生的实际费用由乙方自行解决。

成本补偿: _____ (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 _____ (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 2025 年 2 月 28 日, 完成日期: 2030 年 8 月 28 日。

(2) 履约地点: 浙江省平湖市乍浦镇

(3) 履约担保: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_____ / 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_____ / _____

履约担保期限: _____ / 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 _____ / 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_____ / _____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由甲方组织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是, 抽查比例: 验收时确定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是, (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_____ / 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30 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 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按甲方确定的验收方案执行

(5) 履约验收的内容：参照本采购项目招标文件

(6) 履约验收标准：参照本采购项目招标文件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 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5) 投标（响应）文件

(6) 采购文件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 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九 份，甲方执 六 份，乙方执 三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2 月 28 日

合同订立地点：浙江省平湖市乍浦镇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住 所		住 所	
联系人	宋君迪	联系人	朱家樑
联系电话	0573-85598566	联系电话	15968337558
通信地址	平湖市乍浦镇中山东路 188 号	通信地址	杭州市萧山区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桥南区块高新七路 77 号 5 幢 3 层
邮政编码	314201	邮政编码	311215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30400751165340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52888095Q
		开户名称	浙江移动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	571907396910802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

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

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将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

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1、在履行本合同义务的期间，应运用合理的技能，认真、勤奋的工作。 2、在本合同期内或合同终止后，未征得有关方同意，不得泄漏与本项目、本合同有关的技术、资料等，不得以任何形式侵害甲方的知识产权。 3、配合设计单位对图纸深化（由设计单位出图）； 4、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与施工总承包单位交叉施工的情况，乙方应当无条件配合施工总承包单位； 5、乙方在交货时，应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五年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乙方提供 7*24 应急响应服务，乙方在确认紧急响应请求后 1 小时内，通过电话、Email 或传真等远程方式查找紧急事件的事发原因并解决相应问题，如无法远程解决问题，在乙方确认紧急响应请求后 2 小时内提供现场技术支持。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设备中录入的人员信息以及车辆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本项目按实结算。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出具合同金额 40% 的预付款担保后七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40% 的预付款，乙方将本项目涉及到的所有货物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70%，所有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并通过验收后支付至结算金额的 100%。 注：1、具体支付时间以财政拨款时间为准。2、用水、电由施工总承包单位提供临时水、电接入点，所发生的实际费用由乙方自行解决。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本项目不设置履约保证金。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本项目不设置履约保证金。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约定价。(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如果乙方在正常情况下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按期交付使用，乙方应承担相应后果。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每超过一天扣 1000 元，最高累计金额不超过合同价的 2%。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1、如因项目实施质量问题，不能按期验收或验收不合格，乙方应负责返工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此而造成推迟交付的时间按超期天数计算，每超过一天扣 1000 元，最高累计金额不超过合同价的 2%。如因甲方原因造成不能按期完工，工期相应顺延。 2、如在合同规定的工期内，达不到项目规定的技术指标，乙方应当无条件整改。 3、如因乙方原因达不到合格等级的，则必须无条件返工至合格。 4、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 / _____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 _____； (2) 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

合同采购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价	税率
一、综合布线系统							
（一）工作区子系统							
1	86型双口平面信息插座 面板	一舟	515	个	6	3090	13%
2	86型单口平面信息插座 面板	一舟	332	个	5	1660	13%
3	86型双口平面同轴信息 面板	一舟	81	个	18	1458	13%
4	6类非屏蔽信息插座模 块	一舟	1443	个	15	21645	13%
5	6类非屏蔽数据跳线	一舟	1443	个	10	14430	13%
（二）水平子系统							
1	U/UTP 六类 4对非屏蔽 电缆	一舟	3	箱	680	2040	13%
（三）管理区子系统							
1	24位六类非屏蔽插座配 线架（内网）	一舟	61	个	380	23180	13%
2	线缆管理架（24槽带盖） （内网）	一舟	61	个	60	3660	13%
3	6类非屏蔽数据跳线（内 网）	一舟	1180	个	10	11800	13%
4	24位六类非屏蔽插座配 线架（外网）	一舟	13	个	380	4940	13%
5	线缆管理架（24槽带盖） （外网）	一舟	13	个	60	780	13%
6	6类非屏蔽数据跳线（外 网）	一舟	118	个	10	1180	13%
7	24位六类非屏蔽插座配 线架（设备网）	一舟	30	个	380	11400	13%
8	线缆管理架（24槽带盖） （设备网）	一舟	30	个	60	1800	13%
9	6类非屏蔽数据跳线（设 备网）	一舟	391	个	10	3910	13%
10	24位六类非屏蔽插座 配线架（语音）	一舟	16	个	380	6080	13%
11	线缆管理架（24槽带盖） （语音）	一舟	16	个	60	960	13%
12	6类非屏蔽数据跳线（语 音）	一舟	224	个	10	2240	13%

13	通用型 24 位机架式光纤配线架	一舟	22	个	160	3520	13%
14	通用型光纤配线架 OU 侧理线器	一舟	22	个	160	3520	13%
15	LC/LC 双芯单模跳线	一舟	528	个	35	18480	13%
16	LC 单芯单模尾纤	一舟	528	个	10	5280	13%
17	LC 双工单模适配器	一舟	528	个	6	3168	13%
18	1 位鸭嘴/RJ45 跳线 3 米灰色	一舟	288	个	20	5760	13%
19	100 对机架型 110 跳线架	一舟	12	个	180	2160	13%
20	42U 机柜	一舟	18	个	2650	47700	13%
21	光纤熔接	定制	528	个	37	19536	13%
(四) 设备间子系统							
1	通用型 96 位机架式光纤配线架	一舟	6	个	600	3600	13%
2	通用型光纤配线架 OU 侧理线器	一舟	22	个	160	3520	13%
3	LC/LC 双芯单模跳线	一舟	528	个	35	18480	13%
4	LC 单芯单模尾纤	一舟	528	个	10	5280	13%
5	LC 双工单模适配器	一舟	528	个	6	3168	13%
6	光纤熔接	定制	528	个	20	10560	13%
二、计算机网络系统							
1	核心层交换机 AB	H3C	2	台	55850	111700	13%
2	汇聚层交换机 12	H3C	2	台	18550	37100	13%
3	48 口接入交换机	H3C	22	台	5550	122100	13%
4	24 口接入交换机(内网)	H3C	3	台	3450	10350	13%
5	48 口接入 POE 交换机	H3C	4	台	5950	23800	13%
6	24 口接入 POE 交换机(内网)	H3C	3	台	4050	12150	13%
7	核心层交换机 C	H3C	1	台	12500	12500	13%
8	24 口接入层交换机	H3C	10	台	2800	28000	13%
9	核心层交换机 D	H3C	1	台	41500	41500	13%
10	24 口接入交换机(外网)	H3C	5	台	2800	14000	13%
11	24 口接入 POE 交换机(外网)	H3C	24	台	4050	97200	13%
12	无线 AP	H3C	8	台	1650	13200	13%
13	AC 控制器	H3C	1	台	8500	8500	13%
14	千兆单模	国产	49	块	240	11760	13%
15	万兆单模	国产	54	块	600	32400	13%
16	堆叠线缆	国产	1	根	350	350	13%
三、电梯管理							

1	身份信息识别产品	海康威视	3	台	950	2850	13%
四、数字时钟系统							
1	时间校准主机	赛思	1	台	16950	16950	13%
2	天馈系统	赛思	1	套	1800	1800	13%
五、医疗专用无线网系统							
1	全网通数分微站（含软、硬件）	昂科	176	只	600	105600	13%
2	全网通数分单元-1	昂科	35	只	350	12250	13%
3	全网通数分单元-2	昂科	38	只	500	19000	13%
4	全网通数分单元-3	昂科	7	只	620	4340	13%
5	全网通数分单元-4	昂科	20	只	620	12400	13%
6	全网通数分单元-5	昂科	20	只	620	12400	13%
7	1/2"阻燃馈线	昂科	2551	米	7	17857	13%
8	数分平台运维管理软件 V1.0	昂科	1	项	14000	14000	13%
9	低损耗柔性馈线（10米）	昂科	3	根	80	240	13%
10	低损耗柔性馈线（15米）	昂科	3	根	130	390	13%
13	24口PoE交换机	昂科	1	台	1400	1400	13%
14	无线网络控制器（含软、硬件）	昂科	1	台	36000	36000	13%
15	全网通数分基站（含软、硬件）	昂科	6	套	26000	156000	13%
16	蜂巢基站（含软、硬件）	昂科	1	套	15500	15500	13%
六、模块化机房							
（一）全密闭机柜系统							
1	管控柜	科华	1	台	16000	16000	13%
2	IT机柜	科华	7	台	9100	63700	13%
3	机柜封板	科华	160	块	15	2400	13%
4	轻载层板	科华	7	块	180	1260	13%
5	L型导轨	科华	7	付	75	525	13%
6	水平理线架	科华	7	个	90	630	13%
7	M型线槽	科华	20	个	270	5400	13%
8	内部钣金件	国产	1	套	1650	1650	13%
9	配套附件	国产	1	套	650	650	13%
（二）配电系统							
1	一体化配电模块	科华	1	台	18780	18780	13%
2	PDU(电源分配单元)	科华	16	条	580	9280	13%
3	配电线缆	国产	1	套	3450	3450	13%
（三）制冷系统							
1	行间级精密空调	科华	2	台	62000	124000	13%
2	制冷铜管	国产	2	套	3500	7000	13%
3	安装辅材	国产	2	套	1400	2800	13%

(四) 集中监控管理系统							
1	温湿度采集器	科华	7	个	280	1960	13%
2	烟雾传感器	科华	2	个	200	400	13%
3	不定位漏水控制器	科华	2	台	700	1400	13%
4	不定位漏水感应线	科华	2	条	460	920	13%
5	开关量输入模块	科华	1	套	2500	2500	13%
6	一体化控制主机	科华	1	台	4850	4850	13%
7	监控平台软件	科华	1	套	18500	18500	13%
8	手机 APP 接口软件	科华	1	套	1100	1100	13%
9	SD 扩展卡	科华	1	块	250	250	13%
10	短信告警器	科华	1	台	1550	1550	13%
11	声光报警器	科华	1	台	180	180	13%
12	配套配件	国产	1	套	500	500	13%
七、安防系统							
(一) 监控系统							
1	室内半球	海康威视	238	台	500	119000	13%
2	室内枪机	海康威视	54	台	500	27000	13%
3	摄像机支架	海康威视	117	个	40	4680	13%
4	半球型网络摄像机	海康威视	8	台	680	5440	13%
5	无线网桥	海康威视	8	台	750	6000	13%
6	全彩全景智能枪球	海康威视	1	台	3550	3550	13%
7	400 万多维客流筒型摄像机	海康威视	5	台	2010	10050	13%
8	400 万全彩筒型网络摄像机	海康威视	63	台	650	40950	13%
9	厨房专用网络摄像机	海康威视	5	台	1130	5650	13%
10	热成像网络摄像机	海康威视	5	台	2550	12750	13%
11	人脸识别网络摄像机	海康威视	7	台	1150	8050	13%
12	人脸半球网络摄像机	海康威视	15	台	620	9300	13%
13	室内球机	海康威视	1	台	1030	1030	13%
14	高空抛物摄像机	海康威视	5	台	1550	7750	13%
15	室外双光谱摄像机	海康威视	7	台	2850	19950	13%
16	室外人脸识别红外彩色枪式固定 IP 摄像机	海康威视	2	台	750	1500	13%
17	室外车牌、车内人脸识别红外彩色枪式固定 IP 摄像机	海康威视	5	台	3250	16250	13%
18	室内防爆型红外彩色枪式固定 IP 摄像机	海康威视	3	台	1550	4650	13%
19	防爆挠性管	国产	3	个	95	285	13%
20	防爆接线盒	国产	3	台	720	2160	13%
21	防爆防腐支架	国产	3	个	190	570	13%

22	冷链专用变焦筒型 IP 摄像机	海康威视	1	台	1050	1050	13%
23	网络存储设备-1	海康威视	1	台	174000	174000	13%
24	网络存储设备-2	海康威视	1	台	96000	96000	13%
25	边缘计算主机	海康威视	1	台	10450	10450	13%
26	硬盘	海康威视	9	块	1450	13050	13%
27	网络硬盘录像机	海康威视	1	台	2850	2850	13%
28	55 英寸阳光厨房监视器	AOC	1	台	4020	4020	13%
29	室外立杆	国产	24	套	600	14400	13%
30	室外安防箱	国产	24	套	160	3840	13%
31	消控室工作站	华为	2	套	4000	8000	13%
(二) 紧急求助及入侵报警							
1	有线紧急按钮	海康威视	139	只	10	1390	13%
2	八防区网络扩展模块	海康威视	20	个	400	8000	13%
3	混合主机专用红外探测器	海康威视	17	个	300	5100	13%
4	混合报警主机	海康威视	12	台	800	9600	13%
5	混合专用报警键盘	海康威视	12	台	400	4800	13%
6	警灯警号	海康威视	1	个	80	80	13%
7	总线报警主机	海康威视	1	台	1650	1650	13%
(三) 电子巡查							
1	射频识别产品	海康威视	62	个	12	744	13%
2	巡更手持机	海康威视	2	台	2550	5100	13%
(四) 出入口控制系统							
1	人脸采集器	海康威视	1	台	1950	1950	13%
2	身份信息识别产品	海康威视	138	只	950	131100	13%
3	门禁主机 (2 门)	国产	12	台	1250	15000	13%
4	门禁主机 (4 门)	国产	28	台	1650	46200	13%
5	开门按钮	海康威视	109	个	20	2180	13%
6	单门磁力锁	海康威视	50	把	180	9000	13%
7	单门磁力锁支架	海康威视	50	只	60	3000	13%
8	双门磁力锁	海康威视	75	把	350	26250	13%
9	双门磁力锁支架	海康威视	75	只	120	9000	13%
(五) 停车场管理							
1	道闸	海康威视	4	台	10500	42000	13%
2	出入口控制终端	海康威视	1	个	4000	4000	13%
3	车检器	海康威视	4	个	320	1280	13%
4	地感线圈	海康威视	4	个	140	560	13%
(六) 消控室							
1	超高清解码器	海康威视	1	台	15500	15500	13%
2	视音频线缆	海康威视	9	台	160	1440	13%
3	智慧医院工作站	海康威视	1	台	34500	34500	13%

4	基础包服务	海康威视	1	套	2000	2000	13%
5	视频监控管理服务	海康威视	1	套	12500	12500	13%
6	门禁管理服务	海康威视	1	套	12500	12500	13%
7	巡更管理应用服务	海康威视	1	套	3000	3000	13%
8	客流分析服务	海康威视	1	套	8000	8000	13%
9	梯控应用接入服务	海康威视	1	套	3000	3000	13%
10	入侵报警服务	海康威视	1	套	3000	3000	13%
11	人员布控服务	海康威视	1	套	3000	3000	13%
12	智能检索服务	海康威视	1	套	3000	3000	13%
13	出入口车辆管理服务	海康威视	1	套	2500	2500	13%
八、会议系统							
(一) 多功能报告厅							
1	主音箱	湖山	2	只	3830	7660	13%
2	主音箱功放	湖山	1	台	4550	4550	13%
3	辅助音箱	湖山	2	只	1950	3900	13%
4	辅助音箱功放	湖山	1	台	3150	3150	13%
5	返听音箱	湖山	2	只	1950	3900	13%
6	功放	湖山	1	台	3150	3150	13%
7	调音台	湖山	1	台	2750	2750	13%
8	音频处理器	湖山	1	台	4500	4500	13%
9	反馈抑制器	湖山	1	台	1650	1650	13%
10	网络智能电源	湖山	2	台	1050	2100	13%
11	一拖二无线会议	湖山	2	套	3050	6100	13%
12	会议主机	湖山	1	台	6200	6200	13%
13	主席终端	湖山	1	只	1450	1450	13%
14	代表终端	湖山	5	只	1450	7250	13%
16	充电箱	湖山	1	台	2650	2650	13%
17	天线分配器	湖山	1	台	2350	2350	13%
18	有源对数周期天线	湖山	2	只	950	1900	13%
19	主音箱支架	国产	2	对	180	360	13%
20	机柜	国产	1	台	2850	2850	13%
21	HDMI 矩阵	湖山	1	台	3450	3450	13%
22	高清会议摄像机	湖山	1	台	4800	4800	13%
23	其他辅材	国产	1	项	800	800	13%
(二) 中会议室							
1	会议平板 (85 寸)	MAXHUB	1	台	9999	9999	13%
2	无线传屏器	MAXHUB	1	个	700	700	13%
3	音柱	湖山	2	只	3550	7100	13%
4	功放	湖山	1	台	3050	3050	13%
5	音频处理器	湖山	1	台	4500	4500	13%
6	反馈抑制器	湖山	1	台	1650	1650	13%

7	网络智能电源	湖山	1	台	1050	1050	13%
8	会议主机	湖山	1	台	6200	6200	13%
9	主席终端	湖山	1	只	1450	1450	13%
10	代表终端	湖山	7	只	1450	10150	13%
11	充电箱	湖山	1	台	2650	2650	13%
12	天线分配器	湖山	1	台	2350	2350	13%
13	有源对数周期天线	湖山	2	只	950	1900	13%
14	音箱支架	湖山	1	对	160	160	13%
15	机柜	国产	1	台	1800	1800	13%
16	其他辅材	国产	1	项	800	800	13%
(三) 六楼会议室							
1	会议平板 (75 寸)	MAXHUB	1	台	7999	7999	13%
2	无线传屏器	MAXHUB	1	个	700	700	13%
(四) 背景音乐							
a. 中医区							
1	合并式定压功率放大器	湖山	1	台	2550	2550	13%
2	吸顶扬声器	湖山	9	只	90	810	13%
3	播音麦克风	湖山	1	只	620	620	13%
b. 儿童区							
1	合并式定压功率放大器	湖山	1	台	2550	2550	13%
2	吸顶扬声器	湖山	1	只	90	90	13%
3	播音麦克风	湖山	1	只	620	620	13%
九、信息发布系统							
(一) 信息发布终端							
1	86 寸宣教室发布终端	AOC	1	台	9999	9999	13%
2	55 寸手术室发布终端	AOC	2	台	4020	8040	13%
3	32 寸电梯厅发布终端	AOC	2	台	1550	3100	13%
4	43 寸采样抽血处发布终端	AOC	3	台	2850	8550	13%
5	43 寸急诊药房发布终端	AOC	1	台	2850	2850	13%
6	43 寸西药房发布终端	AOC	2	台	2850	5700	13%
7	43 寸中药房发布终端	AOC	5	台	2850	14250	13%
8	43 寸挂号收费处发布终端	AOC	5	台	2850	14250	13%
9	43 寸术前准备处发布终端	AOC	1	台	2850	2850	13%
10	86 寸健康管理中心发布终端	AOC	1	台	9999	9999	13%
11	43 寸挂号药房发布终端	AOC	1	台	2850	2850	13%
十、候诊呼叫系统							
(一) 候诊呼叫设备							
1	候诊呼叫系统工作站	国产	1	台	9500	9500	13%

2	诊室区候诊终端	神州视翰	71	台	1530	108630	13%
3	窗口区候诊终端	AOC	21	台	2850	59850	13%
4	设备终端	神州视翰	2	台	1450	2900	13%
5	吊挂架	国产	45	个	80	3600	13%
6	功放	国产	12	台	600	7200	13%
7	吸顶喇叭	国产	16	个	88	1408	13%
8	其他辅材	国产	1	项	2000	2000	13%
(二) 软件							
1	分诊管理系统	神州视翰	1	套	32000	32000	13%
2	多媒体综合业务显示系统	神州视翰	1	套	8000	8000	13%
3	普通门诊导诊叫号系统	神州视翰	1	套	2000	2000	13%
4	药房导诊叫号系统	神州视翰	1	套	3000	3000	13%
5	医技检查导诊叫号系统	神州视翰	1	套	3000	3000	13%
6	检验科室导诊叫号系统	神州视翰	1	套	3000	3000	13%
7	体检中心导诊叫号系统	神州视翰	1	套	3000	3000	13%
8	候诊数据系统接口软件	神州视翰	1	套	4000	4000	13%
9	护士分诊台管理客户端软件	神州视翰	12	点	30	360	13%
10	医生工作站客户端软件	神州视翰	74	点	20	1480	13%
11	候诊信息显示客户端软件	神州视翰	165	点	80	13200	13%
十一、护理呼叫系统							
(一) 病房呼叫系统							
1	病房呼叫系统工作站	国产	1	台	9500	9500	13%
2	床头屏	神州视翰	132	台	1350	178200	13%
3	卫生间呼叫器	神州视翰	106	个	110	11660	13%
4	门口屏(含门灯)	神州视翰	47	台	1450	68150	13%
5	护士站主机	神州视翰	3	台	4100	12300	13%
6	护士站 65 寸发布屏	AOC	3	台	7150	21450	13%
7	双基色走廊发布屏	神州视翰	6	台	2200	13200	13%
8	值班室触控一体机	神州视翰	9	台	1250	11250	13%
9	POE 连接器	神州视翰	188	个	80	15040	13%
(二) 公共卫生间呼叫系统							
1	公卫门卫集控器	神州视翰	13	台	650	8450	13%
2	胶囊门灯	神州视翰	7	个	150	1050	13%
3	公卫呼叫器	神州视翰	78	个	110	8580	13%
4	其他辅材	国产	1	项	2030	2030	13%
(三) 软件							
1	医护对讲系统软件	神州视翰	1	套	20500	20500	13%
2	医护对讲终端软件	神州视翰	135	套	140	18900	13%
3	护士交互看板系统	神州视翰	3	病区	1800	5400	13%

4	病房信息显示客户端软件	神州视翰	200	点	80	16000	13%
5	病房数据系统接口软件	神州视翰	1	套	8000	8000	13%
十二、其他							
1	集成调试	/	1	项	1198900	1198900	6%
总计金额						4761400	

附件 1:

工程建设项目廉政责任书

为加强 平湖市第二人民医院乍浦分院项目计算机网络、安防、呼叫等智能化系统及相关设备采购 建设中的廉政建设, 规范工程建设项目承发包双方的各项活动, 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 保护国家、企业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 特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一、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的责任

(1)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工程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招投标、施工、监理等经营活动的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2)严格执行建设项目承发包合同文件, 自觉按合同办事。

(3)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 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 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 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施工安装的规章制度。

(4)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 应提醒对方, 情节严重的, 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部门举报。

二、发包人的责任

发包人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职工, 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1)不准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2)不准在承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不准接受和参加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娱乐等活动。

(4)不准向承包人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发包人项目工程施工合同有关的设备、材料、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推荐分包单位和要求承包人购买项目工程施工合同规定以外的材料、设备等。

(5)不准要求、暗示和接受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及配偶子女旅游等提供方便。

三、承包人的责任

应与发包人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 按照有关法律和程序开展

业务工作, 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 尤其是有关建筑施工安装的强制性标准和规范, 并遵守以下规定:

(1)不准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2)不准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不准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有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

娱乐等活动。

(4)不准接受或暗示为发包人和相关单位的个人装修住房及配偶子女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违约责任

(1)发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洁自律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承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洁自律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五、本责任书作为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公章):

法人代表:



2025年2月28日

承包人(公章):

法人代表:



2025年2月28日

附件 2:

安全施工协议

甲方: 浙江乍浦经济开发区(嘉兴港区)城市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乙方: 浙江移动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将项目(平湖市第二人民医院乍浦分院项目计算机网络、安防、呼叫等智能化系统及相关设备采购)委托乙方施工,根据国家、省、市有关部门对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有关规定,为了加强对承包、分包与发包单位之间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控制各类事故的发生,保护劳动者在施工过程中的安全与健康,明确甲、乙双方的安全文明施工职责,特制定本协议,以资履行。

一、乙方在施工期间必须执行和遵守国务院、建设部有关政策、规定和省、市劳动保护法规、条例、规定、办法等。接受相关劳动保护监察机构的监察。如工程对安全文明施工有特殊要求的,乙方必须严格执行。

二、乙方在施工前,必须按要求编制安全技术措施,经有关部门审核同意后方可施工,同时在施工前应向施工人员交底。特殊作业、危险作业必须单独编制安全施工措施,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实施,并进行安全交底。

三、乙方在工程开工前,必须对本单位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及安全考试,凡增补或调换人员、更换工种,必须及时进行安全教育和考试。在施工期间必须开展正常的安全生产活动;如每周安全活动日、每天安全站班会、安全教育、安全检查等。对特殊工种应进行身体健康检查 and 安全教育、专业技能教育,合格后方可上岗。

四、乙方在施工期间,应做到文明施工。如按秩序作业、工完料尽场地清、三无、三齐、三不乱。

五、乙方在施工期间发生工伤事故,应及时上报相关部门,并自行负责组织事故的调查、处理、统计上报,经济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六、乙方如发生人身、机具设备、火灾等一般事故,应按事故“三不放过”原则,进行调查分析,填写事故报表,作出处理。重大事故必须保护现场并立即报告当地有关部门,并通知甲方。

七、乙方必须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确定专、兼职安监人员,建立安全生产管理网络。

八、乙方必须为本单位人员配备应有的劳动保护用品、用具,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不得串岗。在使用配属民工时,必须遵守相关等法律规定。

九、相关处罚:如乙方发生死亡事故,1、扣除合同价的 1%;2、企业半年内不得参与甲方公司建设项目的投标。

十、本协议作为合同的附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失效期与合同相同。

甲方（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章）：

乙方代表（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附件 3:

保密协议

为切实保障平湖市第二人民医院乍浦分院项目计算机网络、安防、呼叫等智能化系统及相关设备采购中涉及的国家秘密和工作秘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经双方同意,签定如下保密协议:

一、保密范围

乙方为参与甲方的“平湖市第二人民医院乍浦分院项目计算机网络、安防、呼叫等智能化系统及相关设备采购”项目招投标活动而从甲方了解、掌握的国家秘密和工作秘密,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所有涉密的资料内容。

二、保密责任

1. 乙方应对有关人员进行审查、教育培训,及时调整不合适的人员。
2. 乙方同意严格控制甲方的专有信息,未经甲方同意保证不向第三方泄露甲方提供的任何专有信息,并对该专有信息的保管提供良好的安全保密环境及措施。
3. 乙方不得将甲方的专有信息用于其它任何目的。除乙方直接参与本工程的人员之外,不将专有信息透露给其它任何人。严禁私自使用、查询、复制相关资料信息。
乙方应当告知并采取有效措施要求参与本项工作的人员遵守本协议规定。
4. 乙方发现保密范围内的有关事项已经泄露或可能泄露时应当及时报告甲方,并立即采取补救措施。
5. 当甲方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交回专有信息时,乙方应当立即交回所有书面的或其他形式的专有信息以及所有描述和概括该专有信息的文件资料,不能以任何形式保留或擅自处理。

三、违约责任

乙方或参与本项目的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规定,造成泄密事件或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有关法律责任,并赔偿相应经济损失。具体规定如下:

1. 乙方泄露工作秘密但没有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向甲方承担 10 万元/次的违约金;由于乙方泄露工作秘密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除需承担 10 万元/次的违约金外,还应按照实际损失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2. 乙方泄露国家秘密的,情节严重的,由甲方移交公安机关依照刑法第一百八十六条的规定追究刑事责任。尚未构成刑事责任的,由主管单位给予处罚。

四、保密期限

自协议生效之日起,双方的合作交流都要符合协议的条款和国家保密机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乙方必须保密义务,对在项目建设中获知的专有信息进行保密,除非甲方通过书面通知明确说明对本协议所涉及的某项专有信息予以解密或同意共享。保密期限不受乙方是否中标及项目建设合同有效期限的限制。

五、争议解决方式

未尽事宜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当事人均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本协议作为合同的附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失效期与合同相同。

甲方（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章）：



乙方代表（签字）：

2025年2月28日